

##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 暨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 持有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陈松辉先生于2025年4月8日-2025年4月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3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71%。

2. 陈松辉先生计划自2025年4月8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1,398,000股（含本数），且不超过2,793,310股（含本数），增持股份数量含本次已增持股数。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3.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政策因素或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而导致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三雄极光股份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陈松辉先生于2025年4月8日-2025年4月9日

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34,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7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名称：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

2. 增持前持股情况：本次增持前，陈松辉先生持有公司 24,540,4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7854%。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 12 个月内，陈松辉先生未披露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 6 个月内，陈松辉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本次增持情况

陈松辉先生于 2025 年 4 月 8 日-2025 年 4 月 9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比例
陈松辉	董事、副总经理	集中竞价	2025 年 4 月 8 日	10.20	454,000	4,630,028	0.1625%
			2025 年 4 月 9 日	10.36	180,300	1,868,503	0.0645%
合计					634,300	6,498,531	0.2271%

（注：上述表格中相关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增持前后，陈松辉先生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松辉	24,540,417	8.7854%	25,174,717	9.0125%

### 三、股份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情况

本次增持后，陈松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8.7854%增加至 9.0125%，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松辉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4 月 8 日-2025 年 4 月 9 日		
股票简称	三雄极光	股票代码	300625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b>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增持股数 (股)		增持比例	
A 股	634,300		0.2271%	
合计	634,300		0.227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b>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4,540,417	8.7854%	25,174,717	9.0125%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35,104	2.1964%	6,293,679	2.25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405,313	6.5891%	18,881,038	6.7594%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 & 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 & 处理措施。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b>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8. 备查文件</b>	
<p>(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p> <p>(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p> <p>(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p>	

（注：上述表格中相关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 四、后续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陈松辉先生本次拟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 1,398,000 股（含本数），且不超过 2,793,310 股（含本数），增持股份数量含本次已增持股数。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前提：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得增持的期间之外）。

5.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通过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7. 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陈松辉先生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 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陈松辉先生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9. 本次增持股东承诺：陈松辉先生承诺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并且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 五、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政策因素或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而导致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股份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时，陈松辉先生保持原增持计划，不再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增持股数进行相应调整。

4.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计划为陈松辉先生的个人行为，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1. 陈松辉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三雄极光股份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